

# 年货节的平安守护

## 公安灞桥分局全力保障大型活动安全有序

■记者 郭璟霖 通讯员 王怡丁 文/图

春节的脚步渐渐临近,年味儿也越来越浓,然而有一群民警却天天在年货节期间“逛大街”,为维护社会安定和谐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最近几天,2024陕西省新春年货购物节——第19届西安年货会暨商洛年货西安展销会在灞桥西安国际会展中心开幕,吸引了不少市民前来购物消费。

“本届年货节为期16天,将于2月7日结束,是最近几年会展中心会期时间较长的一次大型活动,展出数千余种名优特色商品。”1月28日,正在巡查场馆的西安市公安局灞桥分局广运潭派出所的值班民警赵延星说。这几天他和派出所的同事们在西安国际会展中心巡逻和执勤时需要打起精神。熙熙攘攘的人群中,几位执勤民警时不时地用扩音喇叭提醒市民注意照顾好老人和小孩,以免走失。

糖酒食品、农副生鲜、家具百货等产品琳琅满目,前来购置年货的市民络绎不绝,穿梭在各个展位之间品尝和挑选商品。“我们通过落实‘1、3、5分钟’快速响应机制,开展场馆内应急处突和社会面巡防值守,提高见警率、



处置率,全力保障大型活动安全有序,老百姓平安开心购物。”治安大队民警魏康说。

“有民警执勤我们办活动更放心,老百姓选购商品也更安心。”第19届西安年货会组委会招商负责人周宏海表示,公安机关在活动前期多次实地踏勘活动现场,对接消防安全、大客流疏导等安全措施落实,特别是周末这两天,在客流量大幅提升的情况下,公安机关高效出警,及时调解纠纷,有效保障了年货节的顺利举办。

线下年货节的商品琳琅满目,线上的电商物流也密集了起来。位于西安绕城高速东北角的新筑收费站,由全国各地发往位于灞桥国际港的邮政、京东等电商和物流基地的大货车在这里集散。春节临近,驻扎在此的新筑公安检查站发挥暖心驿站服务

职能,春运期间向民生物资运输驾驶员及其他司乘人员提供了暖心服务和应急救助。

“春运以来,这里每天的车流量为1.7万辆次至2万辆次,其中三分之一是货运车辆。”新筑公安检查站站站长王国栋说:“对此,检查站专门腾出一处约8平方米的区域,为司乘人员设置了暖心驿站,引入移动充电宝、拉好无线网、印好宣传册、设置自助售卖机,提供免费饮水、急救药箱、应急充电、紧急救助等多项便民服务,从去年5月份运行至今,已服务人员300余人次,开展紧急救助25次。”

不仅是年货节的平安守护,临近春节,公安灞桥分局还按照省市公安机关冬春社会治安打击整治专项行动目标要求,针对盗抢骗、黄赌毒、环食药等领域违法犯罪,坚持“什么犯罪突出就重点打击什么犯罪,哪里治安问题集中就重点整治哪里”,同时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及时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不断强化公共安全监管和“九小场所”消防安全管理,确保灞桥国际港社会大局持续稳定,市民群众在安全祥和的环境下欢度春节。

## 公安灞桥分局 破获一起网络直播诈骗案

阳光讯(记者 梁萌)1月30日,公安灞桥分局刑侦大队破获一起利用网络直播进行诈骗的案件。

经查,犯罪嫌疑人陆某利用网络直播,冒充“富豪”的身份,宣称打赏即可获得多倍现金返还,获取观众信任,待观众打赏大额礼物后,即将打赏观众账号拉黑,从而骗取他人财物。

民警立刻对嫌疑人开展调查工作,但由于案发时间较长,案发时嫌疑人通过购买的涉案网络平台账号与嫌疑人无法关联,就在调查工作陷入僵局时,民警闫涛敏锐地发现了涉案账号与其亲属的直接关联,于是立刻联合相关部门开展调查,最终联合灞桥派出所在外省将嫌疑人陆某抓获。

经审讯,嫌疑人陆某对其开直播诈骗的违法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公安灞桥分局已对犯罪嫌疑人陆某采取刑事拘留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 西安交警高新大队深入农村地区 开展春运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阳光讯(记者 张允铎 通讯员 马晓)为进一步落实2024年春运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工作,提高农村地区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1月31日,西安交警高新大队大队长史红伟带队,该大队第五中队中队长杨武学、副中队长王昊,安监中队中队长黄旭和民警辅警,联合公安高新分局灵沼派出所、高新区灵沼街道办、高新区城管执法局灵沼大队领导及工作人员30余人,以“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巡回宣讲为载体,以春节前年集会为契机,走进灵沼集会开展“平安春运 交警同行”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中,史红伟向参加集会的群众和商贩发放了交通安全宣传彩页,强调酒醉驾驶、无证驾驶、超速行驶、农村面包车超员、农用车违法载人以及驾乘摩托车、电动车不佩戴安全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提醒村民群众横过道路要注意安全、车辆出入村口要仔细观察、驾驶电动车摩托车要正确佩戴安全头盔、行人步行都要靠右侧行走等交通安全注意事项。史红伟还为过往电瓶车粘贴了发光标志贴,并耐心叮嘱村民超员客车不要乘,酒后驾驶很危险,疲劳驾驶要不得,要养成良好的交通安全出行习惯,文明守法、平安回家。

民警向参加年会的村民播放了事故警示视频,杨武学还用大喇叭反复宣传讲解了道路交通安全小常识和交通安全注意事项,并以交通安全知识有奖问答的形式,让前来参加集会的村民踊跃参加当天的宣传活动,了解交通安全知识,提升守法意识和安全意识。此次宣传活动的开展,让更多的村民提高了道路交通安全意识、守法意识和红线意识,摒弃了交通陋习,牢固树立了交通安全理念和安全意识,为农村地区春运期间道路交通安全、有序、畅通作出了努力。

## 公安灞桥分局刑侦大队开展防电信诈骗宣传活动

阳光讯(记者 梁萌 文/图)按照省厅、市局关于“冬春专项行动”部署,进一步励警铸魂、激昂斗志、展示形象、密切警民关系,充分彰显分局推动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新作为、新业绩、新风貌,为2024年全市公安工作开好头、起好步,1月28日上午,公安灞桥分局刑侦大队在位于灞桥区红旗街道办西安东工地开展了防电信诈骗宣传活动。

在宣传活动中,公安灞桥分局反诈中心的民警以发放宣传手册及现场

讲解等方式向辖区群众详细介绍了电信诈骗违法犯罪的常见种类、常用的作案手法和作案方式及特点。

民警现场演唱了自编歌曲《灞桥反诈 与你同行》,通过寓教于乐的形式提醒现场群众要时刻紧绷预防电信诈骗的这根弦,不要轻易将个人资料如手机号码、银行储存信息等告知他人,以免受到侵害,其间还帮助未安装注册“国家反诈中心”APP的群众安装注册。

此次集中宣传活动,公安灞桥分局刑侦大队发放各类宣传资料400余



份、法律手册200余份,张贴横幅5处,宣传展板4块,进一步提升了辖区群众的反诈意识。

## 陕西6位作家作品 荣获全国第32届“东丽杯”梁斌小说奖

阳光讯(记者 季风 通讯员 晓景)1月23日,由天津市文化和旅游局、天津市东丽区人民政府主办,天津市群众艺术馆、天津市东丽区文化旅游体育局承办的第32届“东丽杯”梁斌小说奖评选结果揭晓,其中有6部陕西作家的作品获奖。长篇小说4部,杨晓景《奔跑的叶子》荣获一等奖,张春喜《方城记》荣获二等奖,刘万里《梧桐花开》荣获优秀奖;中篇小说1篇,刘立勤《红军渠》荣获

优秀奖;短篇小说一篇,闫赵玉《风入松》荣获优秀奖;小小说一篇,晏瑜《晏瑜小小说二题》荣获优秀奖。

“东丽杯”群众文学评选活动是国家首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和全国群众文化活动的知名品牌,其评选规则按文学体裁设置,分为鲁黎诗歌奖、孙犁散文奖和梁斌小说奖,每三年一个轮回,每年只进行单项评奖。

据悉,本次活动在全国范围内共

征集作品718篇(部),不少参赛作品曾刊载于《人民文学》《十月》《收获》《长江文艺》《小说月报》等大型文学刊物。经过初评、中评、决评3轮评选,最终评出东丽文学大奖1名,新人新作奖10名;长篇小说、中篇小说分别评出一等奖2名,二等奖4名,三等奖6名,优秀奖8名;短篇小说和小小说分别评出一等奖4名,二等奖6名,三等奖8名,优秀奖20名。